

2020 年愛滋受侵權經驗問卷調查（第一版）

填寫過程中，有任何疑問，請來電：02-25561383（邱先生或林小姐）

填寫日期：2020 年_____月_____日

問卷編號：（請勿填寫）

基本資訊：

1. 您是否為感染者：是（請往下續答） 否（謝謝您，問卷結束。）
2. 您是否為臺灣本國人：是（請往下續答） 否（謝謝您，問卷結束。）

就學相關受侵權經驗（第 3 題至第 7 題）：請提供您近 4 年在臺灣的經驗

3. 近 4 年，您有沒有任何就學經驗：有（請往下續答） 沒有（請跳答第 8 題）
4. 近 4 年，您曾因為入學體檢要檢驗愛滋，而放棄報考某個學校或科系/所：
有遇過 沒遇過
5. 近 4 年，您曾遇過，學校因為您感染愛滋，禁止您使用相關設備（例：學生餐廳、宿舍、體育器材設施等）：
有遇過 沒遇過 不確定
6. 近 4 年，您曾因為感染愛滋，而被要求「轉系」、「轉學/校」、「不上某些課程」、「休學」、「停學」或「退學」：
有遇過 沒遇過 不確定
7. 近 4 年，您曾因為感染愛滋，影響了您的實習（例：曾被實習單位拒絕、實習內容與其他同學有不一樣、無法參與實習等）：
有遇過 沒遇過 不確定 學校與實習單位不知您感染 不適用（您的科系不實習）

就醫相關受侵權經驗（第 8 題至第 18 題）：請提供您近 4 年在臺灣的經驗

8. 近 4 年，您有沒有任何就醫經驗（包括非感染科）：
有（請往下續答） 沒有（請跳答第 19 題）
9. 近 4 年，當您向愛滋指定醫院的愛滋醫療人員（醫師、護理師與個管師等）詢問愛滋相關問題時，可以得到回答：
可以 不可以 不一定
10. 近 4 年，當您回感染科固定門診時，曾遇過行政人員或醫療人員不友善的經驗（主觀感受）：
有遇過 沒遇過
11. 近 4 年，您是否曾經因為愛滋或雲端藥歷的關係，減少其它的疾病（非愛滋醫療）的就醫：
有減少 沒有減少
12. 近 4 年，在非感染科的就醫，您是否曾遇過行政人員或醫療人員不友善的經驗（主觀感受）：
有遇過 沒遇過
13. 近 4 年，您是否曾經因為愛滋，被（非感染科的）醫療人員建議轉診：
有遇過 沒遇過 不確定
14. 近 4 年，您是否曾經因為雲端藥歷，被（非感染科的）醫療人員建議轉診、拒診或有態度不友善的情形：
有遇過 沒遇過 不確定

15. 近 4 年，您是否遇過醫院以設備不足、非個人專長等理由，表示無法為您治療：
有遇過 沒遇過 不確定
16. 近 4 年，您是否遇過，（非感染科的）醫生因為愛滋的關係，更改了原訂的治療方式，如取消開刀，改為服藥：
有遇過 沒遇過 不確定
17. 近 4 年，您是否曾因為愛滋的關係，被延誤治療其他疾病：
有遇過 沒遇過 不確定
18. 近 4 年，您是否曾因為愛滋的關係，住院時找不到照顧服務員（俗稱看護）為您提供服務：
有遇過 沒遇過 不確定
不適用（您近 4 年沒有住院過，或您住院期間沒有需要看護）

就業（不限全職、兼職或打工）相關受侵權經驗（第 19 題至第 26 題）：請提供您近 4 年在臺灣的經驗

19. 近 4 年來，您有沒有任何就業經驗：有（請往下續答） 沒有（請跳答第 27 題）
20. 近 4 年，您曾因為要檢驗愛滋，而放棄報考某公司、放棄報到、或放棄爭取某職務：
有發生過 沒發生過
21. 近 4 年，曾有上級主管知道您是感染者：
有 沒有（請跳答第 24 題） 不確定（請跳答第 24 題）
不適用（您沒有上級，或您自己就是上級；請跳答第 24 題）
22. 接第 21 題，上級主管知道您感染後，您面臨了明顯的差別對待（職務調整或調降考績等）：
有發生過 沒發生過 不確定
23. 接第 22 題，這些差別對待，對您有無實質影響（可複選）：
您的升遷受限 您的薪資或獎金減少 您自動離職了 您被迫離職
其他：（請自填）_____ 沒有實質影響
24. 近 4 年，曾有同事或下屬知道您是感染者：
有 沒有（請跳答第 27 題） 不確定（請跳答第 27 題）
不適用（您沒有同事或下屬；請跳答第 27 題）
25. 同事或下屬知道後，對您有無態度與行為上的轉變（可複選）：
排擠或孤立您 對您威脅恐嚇 對您肢體暴力 對您冷嘲熱諷
其他：（請自填）_____ 沒發生過
26. 接第 25 題，這些行為，對您有無實質影響（可複選）：
您申請調到其他部門/單位 您自動離職了 您被迫離職
其他：（請自填）_____ 沒有實質影響
不適用（您的同事或下屬知情，但沒有對您排擠、孤立、威脅、恐嚇或暴力）

安養相關受侵權經驗（第 27 題至第 31 題）：請提供您近 4 年在臺灣的經驗

【安就養機構：例如護理之家、精神療養院、日間照護中心、老人之家、安養中心等等】

27. 近 4 年，您有沒有需要安就養相關服務：有（請往下續答） 沒有（請跳答第 32 題）
28. 近 4 年，您是否曾因為愛滋的關係，放棄申請進入某個安養機構：
是，曾放棄過 否，沒放棄過

29. 近 4 年，是否曾有安養機構，因為您有愛滋，拒絕您入住：

有遇過 沒遇過 不確定

30. 近 4 年，是否曾有安養機構，因為您有愛滋，拒絕提供您服務（例：給餐、擦洗澡、例行體檢等），或減少應該給您的服務（例：擦洗澡改為一週才一次）：

有遇過 沒遇過 不確定

31. 近 4 年，您是否曾因為愛滋，無法申請到照顧服務員或居家服務員；或是否有服務員因為您有愛滋，而不願意提供服務（例：送餐、環境清潔等），或減少對您的服務：

有遇過 沒遇過 不確定

居住相關受侵權經驗（第 32 題至第 34 題）：請提供您近 4 年在臺灣的經驗

32. 近 4 年，是否有跟您同住的人（家人、親戚、男女朋友、同事、同學、朋友等），因為您有愛滋，對您閒言閒語或冷嘲熱諷，或甚至要您搬走等等：

有遇過 沒遇過 不確定 不適用（您獨居，或無人知道您是感染者）

33. 近 4 年，是否有房東因為您有愛滋，拒絕租屋給您，或要您搬走：

有遇過 沒遇過 不確定 不適用（您沒有租屋，或房東不知情）

34. 近 4 年，是否有街坊鄰居，因為愛滋的關係，對您閒言閒語或冷嘲熱諷，甚至要您搬走等等：

有遇過 沒遇過 不確定 不適用（您沒有鄰居，或鄰居不知情）

隱私相關受侵權經驗（第 35 題至第 40 題）：請提供您近 4 年在臺灣的經驗

35. 近 4 年，是否有公衛或醫療人員，在您不知情、或不同意的情形下，告訴別人您有愛滋：

有遇過 沒遇過 不確定

36. 近 4 年，是否有警政、獄政或役政人員，在您不知情、或不同意的情形下，告訴別人您有愛滋：

有遇過 沒遇過 不確定

不適用（您不是嫌疑人或受刑人、無前科等，或警政、獄政、兵役行政人員與您無接觸）

37. 近 4 年，是否有其他執行公務者（例：社會局、就業服務站、移民服務站等），在您不知情、或不同意的情形下，告訴別人您有愛滋：

有遇過 沒遇過 不確定 不適用（您沒有接觸其他執行公務者，或對方不知情）

38. 近 4 年，在您要求不記載的前提下，您的健保 IC 卡是否仍有被記載愛滋相關醫療資訊：

有遇過 沒遇過 沒讀過或不確定

39. 近 4 年，是否有「不是您主動告知，也與執行公務無關」的人，例如您的親戚、同事、鄰居、網友等等，知道您感染：

有遇過 沒遇過（請跳答第 41 題） 不確定（請跳答第 41 題）

40. 接第 39 題，這些「不是您主動告知，也與執行公務無關」的知情者，是否在您不知情、或不同意的情形下，把您有愛滋的事，又傳播出去。例如：私下告知他人，或在網路上公開或傳播您是感染者等等：

有遇過 沒遇過 不確定

親密關係與生育相關受侵權經驗（第 41 題至第 47 題）：請提供您近 4 年在臺灣的經驗

41. 近 4 年，您是否因愛滋，而不敢與人交往／有性行為／結婚：

是（不敢） 否

42. 近 4 年，您是否曾被他人，試圖以「愛滋為把柄」對您威脅、恐嚇或暴力對待：
有遇過 沒遇過 不適用（無人知道您是感染者）
43. 近 4 年，您是否曾被性伴侶，威脅以「蓄意傳染」對您提告，或已被提告進入偵查、訴訟：
有遇過，對方只有威脅並未提告 有遇過，對方確實對我提告
沒遇過 不適用（您沒有性行為，或對方不知情）
44. 近 4 年，您是否因為感染，而被要求分手或離婚：
有遇過 沒遇過 不適用（您沒有伴侶或配偶，或對方不知情）
45. 近 4 年，您是否曾被公衛或醫療人員告知，不能再有性行為：
有遇過 沒遇過
46. 近 4 年，是否曾有公衛或醫療人員，要求您（或您的性伴侶）不要生育、或去做人工流產：
有遇過 沒遇過 不確定 不適用（公衛或醫療人員知道您無意生育）
47. 接第 46 題，您（或您的性伴侶）因此而不敢生育，或因此施行了人工流產：
是 否

您的個人背景：（第 49、53 題請自填，其他題為單選）

48. 您的性別：男性 女性 跨性別
49. 您目前的年齡：_____歲（請四捨五入為一整數。請自填）
50. 您目前的職業：
工 農 漁 運輸業 公 軍（含義務役） 商 專門技術
服務業 家管 學生 無業 其他
51. 您目前的經濟狀況（平均月收入）：
未達 1 萬元 未達 3 萬元 未達 7 萬元 7 萬元以上
52. 您的感染原因：
異性間性行為 同性間性行為 雙性間性行為 共用針頭或稀釋液
母子垂直感染 輸血 其他
53. 您確認感染時的年齡：_____歲（請四捨五入為一整數。請自填）
54. 您確認感染時的教育程度：國中及以下 高中職 大專或大學 研究所及以上
55. 您確認感染時的職業：
工 農 漁 運輸業 公 軍（含義務役） 商 專門技術
服務業 家管 學生 無業 其他
56. 您確認感染時的居住地：
臺灣北部（基北桃竹苗） 臺灣中部（中彰投雲嘉） 臺灣南部（南高屏）
臺灣東部（宜花東） 臺灣離島 臺灣以外地區/國家

～ 問卷結束，謝謝您 ～

紙本問卷回傳方式如下

- ☺ 紙本傳真：請傳至「02-25504263」
- ☺ 紙本郵寄：請投遞至「10355 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一段 48 號 2 樓 / 邱奕頌 收」
- ☺ 紙本掃描：請將檔案 email 至「service@praatw.org」

完成。謝謝您！

現在是第 4 頁，共 4 頁

2020/03/11_V1